

##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政府奖补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按照《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若干政策的通知》（皖政〔2017〕53号）、《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皖发〔2018〕38号）、《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9年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若干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皖经信财务〔2019〕135号）以及《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大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皖经信财务〔2019〕134号）规定，已将2019年制造强省建设和民营经济发展资金拟支持项目予以公示。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安徽省亳州市芍花堂药业有限公司拟获得“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补资金60万元。公示期限为2019年11月15日—2019年11月21日。该款项已于2020年4月07日到账。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对

上述款项进行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以审核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备查文件

《2019年制造强省建设和民营经济发展资金拟支持项目表》

特此公告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